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 fook holdings limited 景福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0)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上述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22年9月5日(星期一)中午12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彌敦道118號The Mira Hong Kong十八樓宴會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 一、省覽及採納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董事會報告書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 二、宣派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普通股1.6港仙。
- 三、選舉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四、委聘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五、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第五A、五B及五C項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及第五D項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A.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c)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並作出或授予可能須配發股份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b) (a)段之批准將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可能於有關期間終結後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c) 本公司董事根據(a)段之批准予以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予以配發(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而配發)之股份總數目(根據配發新股、按本公司之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的安排，或就行使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賦予之認購權而發行之股份除外)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目之20%，上述批准須受相應限制；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通過本決議案當日至下列日期(以較早者為準)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ii)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必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指定期限屆滿；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及

「配發新股」指定本公司董事於指定之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根據其當時之持股量按比例提呈發售股份(惟本公司董事可就零碎權益或在顧及香港以外任何地區之法律下之限制或責任或當地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而作出彼等認為必須或權宜之取消或其他安排)。」

B. 「動議：

- (a) 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根據一切適用法例及在其規限下購回本公司之股份；

(b) 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內根據(a)段之批准購回之本公司股份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目之10%，而上述批准須受相應限制；及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通過本決議案當日至下列時間(以較早者為準)止之期間：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ii)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必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指定期限屆滿；及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

C. 「**動議**待上述第五B項決議案獲通過後，將本公司根據上述第五B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之授權所購回之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總數目，加入本公司董事根據上述第五A項決議案可予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予以配發之股份總數目。」

特別決議案

D. 「**動議**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22日的通函「修訂組織章程細則」一節(該節之副本已提呈本會並經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所載的方式修訂本公司現有之組織章程細則。」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鄧日燊

香港，2022年7月22日

註冊辦事處：

香港

德輔道中30-32號

景福大廈

9樓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大會（「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代表代其出席，並於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續會之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公眾假期的任何部份除外）前送達本公司之股票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票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2) 為確定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由2022年8月31日（星期三）至2022年9月5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2年8月30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以前送達股票過戶登記處以上述地址，辦理登記手續。
- (3) 為確定獲得派發將於大會批准之末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在2022年9月9日（星期五）整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2年9月8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以前送達股票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
- (4) 鑑於2019冠狀病毒疫情持續以及近期預防及控制疫情傳播之要求，本公司將於大會上實施以下預防措施，以保障出席之股東、員工及其他利益相關者之健康及安全：
 - (i) 每位股東、委任代表及其他出席者於大會會場入口必須量度體溫。任何體溫超過攝氏37.4度之人士將可能不獲批准進入或被要求離開大會會場。
 - (ii) 所有出席者必須在進入及於整個大會舉行期間佩戴外科口罩，並與其他出席者保持安全之距離。務請注意，大會會場概不提供口罩，出席人士須佩戴自備口罩。
 - (iii) 大會將不會供應茶點或飲品及派發禮品。
 - (iv) 任何人士如(a)於大會前14天內曾經離開香港；(b)須接受與2019冠狀病毒相關之檢疫或自我隔離；或(c)與任何正在接受檢疫者或有近期外遊紀錄之人士有緊密接觸，均不可出席大會。
 - (v) 大會會場之座位將維持適當之社交距離。因此，大會場地只能容納有限之股東出席。如有必要，本公司或會限制大會之出席人數，以避免會場過度擁擠。

本公司欲提醒所有股東無需親身出席大會仍可行使投票權。鼓勵股東可填寫並以上述附註(1)所述之方式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委任大會主席代表股東於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投票以代替親身出席大會。

倘股東就大會有任何疑問，請聯絡股票過戶登記處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網址：www.computershare.com/hk/contact

電話：2862 8555

傳真：2865 0990

視乎2019冠狀病毒之發展，本公司可能實施更多防疫措施，並於適當時候就有關措施進一步刊發公告。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鄧日燊先生(主席)、馮鈺斌博士及王渭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明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家成先生、何厚浚先生、冼雅恩先生、鄭國成先生及侯旦丹女士。